

证券代码：832052

证券简称：紫罗兰

主办券商：湘财证券

新疆紫罗兰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及整改措施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资金占用情况

新疆紫罗兰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李军和张青及其控制企业新疆青鹤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鹤实业”）2019、2020年度存占用公司资金情形（详见表1），公司未及时就上述事项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亦未告知主办券商。

表1：

单位：元

	2019/1/1 余额	2019 年度新增	2019 年度归还	2019/12/31 余额	2020 年度新增	2020 年度归还	2020/12/31 余额
青鹤实业	0.00	11,754,100.00	2,866,000.00	8,888,100.00	30,000.00	240,000.00	8,678,100.00
张青	0.00	1,244,218.77	432,046.77	812,172.00	0.00	150,000.00	662,172.00
李军	0.00	400,000.00	193,418.12	206,581.88	0.00	0.00	206,581.88
合计	0.00	13,398,318.77	3,491,464.89	9,906,853.88	30,000.00	390,000.00	9,546,853.88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青、李军及其控制

企业青鹤实业占用紫罗兰资金余额为9,546,853.88元；其中，2019年资金占用发生额合计13,398,318.77元，归还3,491,464.89元。2020年资金占用发生额合计30,000.00元，归还390,000.00元。

2019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青、李军及其控制企业青鹤实业合计占用资金的单日最高余额为9,915,759.78元，占2018年12月31日净资产（经审计）比例为49.25%。2020年度，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张青、李军及其控制企业青鹤实业合计占用资金的单日最高余额为9,936,853.88元，占2019年12月31日净资产（经审计）比例为50.12%。

二、资金占用的整改措施

公司在主办券商的督导下，向上述关联方核实并督促其采取有效措施，尽快归还占用资金，妥善解决资金占用问题，消除对公司的影响。公司将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章制度，依法履行后续相关程序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后续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在主办券商的指导下，深刻认识到资金占用违规行为给公司及各股东所带来的不利影响，已进行深刻检讨。公司将加强公司治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各项规则及公司各项制度，避免类似事件的再次发生。加强内部控制执行的培训，认真学习《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等规范文件，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保障公司全体股东权益，保证公司资金运营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及其他各方不得以代垫费用或其他支出、直接或间接借款、代偿债务等任何

方式占用公司资金，且将严格遵守及督促公司、公司管理人员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所制定的相关业务规则等规范治理相关制度的规定，保证公司资金不再被关联方及其他各方所占用，以维护公司财产的完整和安全。

公司将持续督促关联方尽快向公司归还其所占用的款项，并根据相关规定及时披露归还占用款的进展情况。

新疆紫罗兰餐饮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5日